

# 2023年外地合同签(汇总5篇)

生活当中，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，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。那么合同书的格式，你掌握了吗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外地合同签篇一

(一)本合同期限届满，即终止执行；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、规定的前提下，如双方同意，可以重新签订合同。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，如乙方属本市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市，城乡户口人员，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。

(二)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，调整生产任务，或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，并由双方签字(盖章)。

(三)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；
2. 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，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；
3. 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；
4. 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，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，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。

(四)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，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，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；
2. 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；
3. 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、法规，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。

(五) 有下列情况之一，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；
2.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；
3. 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；
4. 乙方为女职工，且在孕期、产期、哺乳期内的。

(六) 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广州市规定执行。

(七) 按本合同第八条第(三)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，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\_\_\_\_\_元。

(八) 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，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、保管的物品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，如有遗失应予赔偿(低值易耗品除外)。

(九) 甲、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对方，但在试用期内，以及符合第八条第(三)款3项、第(四)款情形之一的，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。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、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。

九、违反合同承担的责任

一方违反合同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，予以适当赔偿。

## 十、调解与仲裁

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，应先协商解决；协商无效，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调解无效，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对仲裁不服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十一、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

## 十二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办理

在合同期内，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不符，双方按新规定执行。

甲方(盖章)： 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或

委托代理人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乙方(签名或盖章)： 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鉴证机构(盖章)： \_\_\_\_\_

鉴证人： \_\_\_\_\_

鉴证日期： 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

## 外地合同签篇二

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现达成如下运输合同：

一、甲方必须遵守《xxx运输合同法》，运输货物不得虚报吨位、件数、假冒、伪劣货物，必须向乙方提供合法有效货物手续，否则如在路上遇到因货物手续不全，货物质量问题被查、被罚一切乙方损失由甲方承担责任。

二、乙方必须遵守《xxx运输合同法》，履行运输货物不得擅自拖延运输时间、改行路线，如有修路、堵车、特别原因，必须通知甲方，经甲方同意，乙方必须把货物安全送到甲方指定目的地，如有货物淋湿、被盗、交通事故、罚款、食宿、过路、过桥费均有乙方承担。

三、乙方在到达目的地时，必须做清点货物交接手续。

四、甲方在收到乙方货物后必须把运费全部付清。

五、从 至 货物 一车 吨 件价值 元 总运费 元，大写 。装车付： 货到付： 。

六、中介方只做双方提供信息，不承担双方的经济纠纷，如有其它原因双方发生纠纷，中介方可以提供合同书有效证件进行调解，如调解不成双方以《xxx运输合同法》有关规定处理。

七、此协议一式叁份，甲、乙双方和中介方各执一份，签字后生效。货物运出后，中介方不负任何责任，货到付清运费后，合同终止。

甲方(公章)： \_\_\_\_\_ 乙方(公章)： 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 \_\_\_\_\_ 法定代表人(签

字): \_\_\_\_\_

## 外地合同签篇三

劳动合同主体具有特定性。一方是劳动者，即具有劳动权利能力和劳动行为能力的中国人、外国人和无国籍人；另一方是用人单位，即具有使用劳动能力的权利能力和行为能力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、事业组织、国家机关、社会团体等用人单位。双方在实现劳动过程中具有支配与被支配、领导与服从的从属关系。

甲方(用人单位): \_\_\_\_\_

地址: \_\_\_\_\_

邮政编码: \_\_\_\_\_

乙方(职工): \_\_\_\_\_

身份证号码: \_\_\_\_\_

住址: \_\_\_\_\_

邮政编码: \_\_\_\_\_

甲方因生产(工作)需要，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，招收乙方。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，按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签定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权利、义务，并共同遵守执行。

(一)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。

(二)本合同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  
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止。(其中

头\_\_\_\_\_天为试用期)。

(三)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，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。

(一)乙方工作岗位(工种)：\_\_\_\_\_。

(二)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(工作)任务。

(一)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，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。甲方因生产、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，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，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；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。

(二)乙方在合同期间，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、公休假日以及婚丧、女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，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。

(一)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，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。

(二)乙方工资形式、标准：

1. 乙方的工资形式：\_\_\_\_\_；

2. 乙方的工资标准：\_\_\_\_\_元/月(或\_\_\_\_\_元/时)；

3. 乙方月工资收入，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，根据乙方工作成绩、出勤和纪律情况，考核发放。

(三)甲方每月\_\_\_\_\_日如期发放工资。如超过规定日期的，从第六日起，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%赔偿乙方。

(四)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，无法安排补休的，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。

(五)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、停产，甲方按国家、省、市

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。

(一)乙方因工死亡，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，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、抚恤金，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，一次性计发抚恤金。

(二)乙方因工负伤、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：

1. 医疗终结期内，乙方的医疗待遇、工伤生活费等待遇，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；

2. 合同期满，且已医疗终结后，经指定医院诊断，市、县(市)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，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，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。

(三)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，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。

(四)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其待遇：

1. 停工医疗期限，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，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；

2. 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，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；

3. 伤病假期间，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\_\_\_\_\_元。

(五)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，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\_\_\_\_\_元和一次性优抚金\_\_\_\_\_元。

(六)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。

(一)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、《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》及有关未成年工(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)的劳动保护规定和《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》，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

的安全和健康。

(二)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、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，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、规章、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(三)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，按国家有关规定，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，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。

(四)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，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、控告。

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、督促、考核和奖惩。

(一)本合同期限届满，即终止执行；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、规定的前提下，如双方同意，可以重新签订合同。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，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(市)城乡户口人员，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。

(二)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，调整生产任务，或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，并由双方签字(盖章)。

(三)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；
2. 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，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；

3. 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；

4. 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，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，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。

(四)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，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，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；

2. 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；

3. 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、法规，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。

(五) 有下列情况之一，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：或合同期内的；

2.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；

3. 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；

4. 乙方为女职工，且在孕期、产期、哺乳期内的。

(六) 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\_\_\_\_\_市规定执行。

(七) 按本合同第八条第(三)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，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\_\_\_\_\_元。

(八) 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，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、保管的物品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，如有遗失应予赔偿(低值易耗品除外)。

(九)甲、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对方，但在试用期内，以及符合第八条第(三)款3项、第(四)款情形之一的，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。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、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。

一方违反合同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，予以适当赔偿。

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，应先协商解决；协商无效，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调解无效，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对仲裁不服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\_\_\_\_\_□

在合同期内，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不符，双方按新规定执行。

甲方(盖章)：\_\_\_\_\_乙方(签字)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(签字)：\_\_\_\_\_

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\_\_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

签订地点：\_\_\_\_\_签订地点：\_\_\_\_\_

鉴(公)证意见：

经办人：鉴(公)证机关(章)

年月日

(注：除国家另有规定外，鉴(公)证实行自愿原则)

## 外地合同签篇四

### 2、注意关于房屋质量的条款

购房者在签合同同时，应认真推敲《商品住宅质量保证书》和《住宅使用说明书》两书的内容，并将质保书作为合同的附件。另外，合同中要确定前期物业管理公司，以及双方约定的物业管理范围和收费标准。

### 3、注意违约条款

违约条款应该是针对买卖双方的，而不只是对其中一方进行约束，如果购房者在房屋交易过程中遇到了这样的问题，一定要主动与对方协商，明确约定卖房者的责任条款。违约条款包括售房方迟延交房、迟延办理房产证的责任、交房不合标准的责任，责任约定要有具体的计算方式，便于发生纠纷后的问题解决。这样即便将来一旦发生争议，可以有效地保护自己。

### 4、合同细节一定要清晰

一般情况下，合同细节不明确是造成房屋买卖双方争议的重要因素之一。即便是使用规范的房屋买卖合同，房屋买卖双方也不得忽视合同细节的各项内容。一定要将合同的各项约定详尽、准确，避免用含糊不清的用语，日后产生纠纷。

## 外地合同签篇五

广州市外地职工劳动合同书

甲方：\_\_\_\_\_

乙方：\_\_\_\_\_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 广州市外地职工劳动合同书

甲方（用人单位）：\_\_\_\_

地址及邮政编码：\_\_\_\_

乙方（职工）：\_\_\_\_

身份证号码：\_\_\_\_

住址：\_\_\_\_省\_\_\_\_市\_\_\_\_县（区）\_\_\_\_镇（乡）\_\_\_\_村

邮政编码：\_\_\_\_

甲方因生产（工作）需要，按国家和本市有关招用外地职工的规定，招收乙方。双方根据有关劳动管理规定，按平等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原则，签定本合同，以明确双方权利、义务，并共同遵守执行。

### 一、合同期限

（一）本合同期限不得超过一年。

（二）本合同自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至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

（其中头\_\_\_\_天为试用期）。

（三）本合同甲乙双方各存一份，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。

### 二、工作任务和岗位

（一）乙方工作岗位（工种）：\_\_\_\_。

(二) 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(工作)任务。

### 三、劳动时间与休假

(一) 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每日工作8小时，平均每周工作不得超过44小时的工时制度。

甲方因生产、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，但每个工作日不得超过3小时，每月累计不得超过36小时；确需加班加点的必须经乙方和工会同意。

(二) 乙方在合同期间，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、公休假日以及婚丧、女工劳动保护等假期的待遇，但不得无故擅自超假。

### 四、劳动报酬

(一) 甲方执行本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，保证乙方的工资标准不得低于本市新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。

(二) 乙方工资形式、标准：

1. 乙方的工资形式：\_\_\_；

2. 乙方的工资标准：\_\_\_元/月(或\_\_\_元/时)；

3. 乙方月工资收入，由甲方按本单位工资管理制度，根据乙方工作成绩、出勤和纪律情况，考核发放。

(三) 甲方每月\_\_\_日如期发放工资。

如超过规定日期的，从第六日起，甲方每天按拖欠工资额1%赔偿乙方。

(四)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，无法安排补休的，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。

（五）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、停产，甲方按国家、省、市规定给予乙方停工待遇。

## 五、保险待遇

（一）乙方因工死亡，按本市工伤保险的有关规定，一次性发给其家属丧葬补助费、抚恤金。

如有供养直系亲属的，一次性计发抚恤金。

（二）乙方因工负伤、患职业病所享受的有关待遇：

1. 医疗终结期内，乙方的医疗待遇、工伤生活费等待遇，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支付；

2. 合同期满，且已医疗终结后，经指定医院诊断，市、县（市）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为残废的，按本市工伤保险有关规定，一次性计发相应的残废保险待遇。

（三）发给一次性各项工伤保险费后，甲乙双方工伤保险关系即行终止。

（四）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其待遇：

1. 停工医疗期限，由甲方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时间，按国家规定和本单位制度确定；

2. 医疗期内的医疗待遇，与甲方的合同制职工相同；

3. 伤病假期间，由企业酌情发给生活费\_\_\_元。

（五）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，按甲方统一标准酌情发给乙方家属丧葬补助费元和一次性优抚金\_\_\_元。

（六）企业应为乙方办理缴纳工伤保险基金手续。

## 六、劳动保护

（一）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、《女职工劳动保护条例》及有关未成年工（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）的劳动保护规定和《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》，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。

（二）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、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，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、规章、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（三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，按国家有关规定，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，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。

（四）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，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，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、控告。

## 七、劳动纪律及奖惩

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，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、督促、考核和奖惩。

## 八、变更、解除、终止劳动合同

（一）本合同期限届满，即终止执行；

在不违反本市有关招用外地工政策、规定的前提下，如双方同意，可以重新签订合同。但各合同期限累计不得超过5年，如乙方属本市区农业户口人员和市属县（市）城乡户口人员，以及其他从事主要通用技术性工种工作的人员除外。

（二）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，调整生产任务，或乙方因

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，经双方协商同意，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相关内容，并由双方签字（盖章）。

（三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无正当理由屡次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；
2. 乙方非因工伤病医疗期满，且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；
3. 乙方有违法违纪行为按国家及甲方依法制定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的；
4. 甲方生产经营情况发生变化，不能继续履行劳动合同的，但须征求工会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。

（四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乙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，甲方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，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；
2. 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；
3. 甲方不能履行劳动合同，严重违反国家政策、法规，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。

（五）有下列情况之一，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：

1.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终结前或合同期内的；
2.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，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仍住院治疗的；
3. 职工在享受法定假期间的；

4. 乙方为女职工，且在孕期、产期、哺乳期内的。

（六）经济补偿金按国家和广州市规定执行。

（七）按本合同第八条第（三）款2项解除劳动合同时，由甲方发给一次性医疗补助费\_\_\_。

（八）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，乙方应将甲方交给乙方使用、保管的物品、工具等如数交还甲方，如有遗失应予赔偿（低值易耗品除外）。

（九）甲、乙任何一方解除劳动合同，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前30天通知对方，但在试用期内，以及符合第八条第（三）款3项、第（四）款情形之一的，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。

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应包括原因、依据及生效时间等内容。

## 九、违反合同承担的责任

一方违反合同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，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，予以适当赔偿。

## 十、调解与仲裁

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，应先协商解决；协商无效，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；调解无效，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；对仲裁不服，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## 十一、双方需要明确的其他事项

1□\_\_\_

2□\_\_\_

3□\_\_

4□\_\_

十二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按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办理。

在合同期内，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、省、市有关劳动管理新规定不符，双方按新规定执行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\_\_

乙方（签章）：\_\_

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\_\_

委托代理人（签章）：\_\_

\_\_年\_\_月\_\_日

\_\_年\_\_月\_\_日

签订地点：\_\_

签订地点：\_\_

感谢您的浏览！

下载修改即可使用